



校園新聞

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建置中心於100年9月19日假國立交通大學舉辦「研究倫理推廣座談會」圓滿成功

◎ 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中心辦公室 林芳如 2011-09-19

本中心與國立交通大學生醫電子轉譯研究中心於100年9月19日合辦「研究倫理推廣座談會」。當天由該研究中心主持人吳重雨教授主持，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建置計畫顧問陳祖裕副教授針對「研究倫理議題」進行演講，最後由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邱俊誠副院長、本中心研究倫理委員會宋鴻樟主任委員及傅茂祖委員分享中國醫藥大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及中區研究倫理中心的建置經驗。

吳重雨教授表示，交大生醫電子轉譯中心是邁向頂尖計畫的重點發展單位之一，結合醫學與工程的研究趨勢及個人醫學應用的技術研究是主要發展方向。交大尚未成立IRB，加上以往校內研究多屬工程與電子類別，主持人對研究倫理議題及IRB審查制度瞭解不多，因此非常歡迎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中心前往推廣，亦期待雙方在未來推廣研究倫理建置有更多合作空間。

本計畫顧問陳祖裕副教授表示，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計畫的重要使命是推廣研究倫理，並藉分享中國醫藥大學研究倫理委員會的建置經驗，協助中區（包括新竹）各校推動校內研究倫理機構的建置。他帶領學員從國際歷史與法規發展談起，敘述知情同意設計必須考量的應用方式，並強調研究倫理的重要原則是受試者利益為優先，絕非基於研究者的研究興趣。陳顧問也分享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委員會的建置經驗，包括撰寫審查標準作業流程（SOP）的經驗、人員訓練、活動籌劃，並解釋本中心為交大評估之IRB營運成本，以供交大未來發展研究倫理委員會參考。

此次交流互動熱烈，與會人員提出許多關於現行送案流程、組織建置與研究倫理議題的問題，包括：交大的研究案是否一定要送到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中心審查、交大成立IRB的可行性、IRB審查委員是否能針對專業研究給予意見、以及國科會未來政策方向等。針對上述問題，本中心代表均一一回應。陳祖裕顧問指出，通過衛生署與FERCAP認可的IRB，其所發予之審查結果多受各校承認，如中國醫藥大學。宋鴻樟主委則提到，若交大自行成立IRB，且審查結果獲其他單位認可，那麼執行研究時就可不必一案多送。傅茂祖委員強調，沒有送審與IRB決議後可免審是不同的，由於資料保存已日趨重要，沒有涉及「人體」的研究可能因分析材料可連結個人身份而有必要送IRB審查。最後，邱副院長強調，研究素材本身與個人隱私的保存是重要議題，因此除了研究執行時需越益謹慎以保護研究受試者外，IRB的專業協助對提昇研究品質也有極大助益。

【相關圖片】



本校附醫邱俊誠副院長代表出席，說明IRB對保護研究參與者及研究者的雙重助益。



本計畫共同主持人傅茂祖教授與交大生醫電子轉譯研究中心主持人吳重雨教授合影。



本計畫共同主持人宋鴻樟教授與交大吳重雨教授合影。



本計畫顧問陳祖裕副教授與交大吳重雨教授合影。

資料來源：http://www.cmu.edu.tw/news_detail.php?id=1729